

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被监管人员食堂食材、杂支
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采购合同
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39号

电话：010-83995315

乙方：北京长益创赢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路8号2-3幢2层

电话：13301273313



补充协议

甲乙双方于2026年3月26日签订了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被监管人员食堂食材、杂支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采购合同书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。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,达成如下补充协议:

第一条 原合同“第二条 履约保证金”调整如下

“第二条 履约保函

一、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须向甲方交纳10万元的履约保函,如不缴纳,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”

第二条 本补充协议未修改的内容,仍执行原合同。本协议一式叁份,甲方执贰份、乙方执壹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公章):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

乙方(公章):北京长益创赢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: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:

签订日期:2016年 6 月 29 日

签订日期:2016年 9 月 29 日

